

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2026年戏曲进乡村演出

项目编号：JXXY2026-GX-DY001

黄桂连

江西兴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文件.....	2
一、单一来源邀请.....	2
二、响应供应商须知.....	7
三、采购项目需求.....	17
四、合同条款.....	19
五、合同格式.....	25
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26
一、响应函（格式）.....	27
二、开标一览表.....	28
三、开标一览表明细（格式）.....	29
四、分项报价表.....	30
五、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31
六、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32
七、资格证明文件.....	33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34
7-2 江西省政府采购响应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	35
7-3 采购文件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37
7-4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	38
八、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授权书（格式）.....	39
九、技术文件.....	40



第一章 单一来源文件

一、单一来源邀请

项目概况

2026年戏曲进乡村演出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网址：<https://ggzyjy.jxggzyjy.cn/tpbidder>）确认并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6月18日上午10点30分（北京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XY2026-GX-DY001

项目名称：2026年戏曲进乡村演出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570000.00元

最高限价：570000.00元

采购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主要服务内容及要求	预算金额 (元)	最高限价 (元)
一	2026年戏曲进乡村演出	1	项	详见采购项目需求	570000.00	57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后即日起开始提供服务，服务期一年，因其它不可控原因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履约的，经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

协商同意，可签订补充协议，往后延长服务期。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其他特定资格要求：响应供应商需提供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营业性演出许可证》。

3. 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响应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3）响应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年6月8日00:00至2026年6月13日00:00（北京时间）

地点： 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网址：

<https://ggzyjy.jxggzyjy.cn/tpbidder>)

方式：网上确认和下载采购文件。（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时 间：2026 年 6 月 18 日 10:30（北京时间）

地 点：赣州市经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五）其他补充事宜

1. 潜在供应商必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指南—响应单位”（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潜在供应商未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在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的，视为未获取采购文件，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开标，响应供应商不需要到场参加商谈，现场环节（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签到、现场解密、二次报价等）全部转为不见面开标系统线上操作，响应供应商应做好评审前的准备，安装好相应程序及软件，确保自己的电脑环境及网络等状况良好，且在项目评审阶段应确保全程保持在线状态，以免影响参与交易活动。现场签到环节改为网上签到，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登录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网上签到，未按时网上签到视为自动放弃响应。响应供应商按照要求进行 CA 数字证书解密（为保证解密成功，建议多准备一台电脑以备用），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成功的，将视为自动放弃响应并撤回其响应文件。 注意事项详见采购文件“响应供应商须知”；响应供应商应仔细

阅读有关不见面开标的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联系电话：
0512-58188507。

3. 本项目是否采用远程异地评标： 是 否

4. 融资需求

为深入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和促进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要求，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根据《赣州市财政局赣州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人民银行赣州市中心支行关于深入推进赣州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工作的通知》（赣市财购〔2022〕20号）、《赣州市赣县区财政局赣州市赣县区行政审批局关于印发《赣州市赣县区支持中小微企业“成交（成交）贷”实施方案》的通知》（赣区财购字〔2022〕14号）等文件，有融资需求并参与本区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供应商，在取得政府采购成交（成交）通知书等资料后，可通过注册登录中征平台（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向赣州辖区金融机构发起线上融资申请。金融机构将根据内部信贷政策和流程对响应供应商融资申请进行审查，反馈融资意向后并提供一站式免抵押融资服务。

目前，已参与活动的金融机构有：赣州银行、九江银行、江西银行、招商银行、北京银行、邮储银行、中国银行、农业银行等，其中：赣州银行赣县支行业务联系人：曾经理 0797-4448020，九江银行赣县支行业务联系人：余经理 15216122091，招商银行赣县支行业务联系人：肖经理 13667065635。

（六）对本次商谈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赣州市赣县区文化广电旅游局

地址：赣县区行政服务中心西塔十三楼

联系方式：王先生、1357671456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西兴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赣州市赣县区赣新大道 97 号 2 楼（农商银行）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赣东支行

账号：140 3320 1040 0056 75 (此账号用作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烦请备注项目编号及用途)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霞、曾祥江

电话：0797-4608188

邮箱：3632214550@qq.com



二、响应供应商须知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1 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响应保证金

1.2 其他详见“单一来源邀请”

2. 采购费用

2.1 无论采购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构成

3.1 单一来源响应书（格式见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3.2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报价一览表》（格式见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供应商提交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有效签署的《分项报价表》（格式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3.4 所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

3.5 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材料及符合“单一来源邀请”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见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3.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格式见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3.7 售后服务承诺书（如要求）

注：以上资料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4. 组织采购商谈

4.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的, 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有权拒绝该响应供应商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

4.2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阅读和审核, 确定商谈的内容。

4.3 采购小组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与供应商进行商谈。

4.4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后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人员编写商谈情况记录。

4.5 本次采购须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报出所有项目的单价和总价, 报价内容包含单一来源文件规定的完成相关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培训、技术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4.6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商谈期间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告知采购小组, 经采购小组评审确定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其响应无效; 查询到的不良信用记录随采购文件存档。

(1) 通过“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

(2)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 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5.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5.1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 如有修改, 必须由授权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5.2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 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模式, 加盖电子签章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必须在截止时

间前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否则响应无效。

7.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7.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小组与供应商的商定情况编写商谈情况记录，送采购人确认后，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7.3 本次采购采购人同意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向最后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上网公示时一次性缴纳，请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具体收费标准按成交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即

成交金额（万元）	费率	类型
100 以下		服务(货物)招标
		1.8%

7.4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形式交纳。

7.5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须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采购合同。

8. 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8.3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9. 签订合同

9.1 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经济合同。

9.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书面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10. 履约保证金（如有）

10.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时，应向采购人提交采购合同金额的____/____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1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10.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 11.1 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0.4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后无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提出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

(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单方面不执行合同的，并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没收履约保证金，同时必须赔偿采购人损失；

(2)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无能力履行合同，并导致工期延误的；

(3) 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情形。

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违约责任：_____

11. 意外情况的情形

11.1 因客观原因造成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活动信息安全，应采取意外情况的处理措施。意外情况包括以下情形：

(1) 网络系统及其他设备发生故障，导致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

(2)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导致无法正常操作的；

(3) 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 其他无法保证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12. 意外情况的处理

12.1 出现上述情况，故障当日（工作时间内）可排除的，电子化政府采购恢复进行；如故障当日无法排除的，采购活动终止，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3. 不见面开标方式说明

13.1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进行商谈，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1小时进入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线上签到（具体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即可。

1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必须完成解密。

13.3 不见面方式操作说明：

① 响应供应商需提前调试所用电脑环境，下载安装视频播放控件、谷歌浏览器和驱动安装包，（下载地址：<https://ggzy.jiangxi.gov.cn/>）并检查耳机、麦克风、摄像头是否正常，网络是否稳定，谷歌浏览器是否能正常使用。

② 政府采购领域“不见面开标”使用操作培训将通过线上方式进行，请相关当事人登录“赣州市行政审批局”网站下载操作手册及培训视频进行学习
网址：

<http://spj.ganzhou.gov.cn/gzszxsp/c117609/202304/0ae92bac597f45da>

babc9e328de39fee.shtml)，如有疑问请拨打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客服电话 0512-58188507。

③ 供应商应全程保持在线状态，当手机收到评审专家询标时系统发出的短信通知或语音通知后，应立即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响应询标指令。

④ 如供应商需进行相关系统演示的，应点击[屏幕共享]，开启桌面共享，分享桌面屏幕实现演示。

⑤ 如供应商提供相关材料的，需要在评审专家发起[文字质询]后，供应商进入文字询标，或上传相关附件材料。

⑥ 如有需要，评审专家会通过[标书共享]功能，将评审专家电脑桌面的响应文件或采购文件内容展示给供应商查看。

⑦ 供应商未在线或不接收评审专家询标指令，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⑧ 响应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ggzy.jiangxi.gov.cn/>) 有关不见面开标的内容，如有疑问请联系新点工作人员，联系电话：0512-58188507。



三、采购项目需求

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技术）内容必须符合国家、省市规范标准。
2. 如为某单位的专利或特有产品，请各潜在供应商在答疑期内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3. 所有知识产权问题，由各响应供应商自行负责。
4. 本采购文件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响应供应商的方案应达到或优于本采购文件要求，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要求。
5. 服务要求
 - 5.1 保障全区各乡镇戏曲进乡村和送戏下乡演出共 114 场。
 - 5.2 实施时间:2026 年-2027 年。
 - 5.3 演职人员平均年龄 40 岁以内、人数达到 20 人以上，专业（艺术类）学校毕业人员不低于 12 人。其中:1 名演职员具有劳动人事部门颁发的国家二级演员以上资质(含二级)、5 名演职员具有劳动人事部门颁发的国家三级演员以上资质(含三级)、3 名演职员具有劳动人事部门颁发的国家四级演员以上资质(含四级)。签订合同前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采购人对上述要求进行核实。
 - 5.4 演出节目围绕文化强省宣传贯彻、红色文化传承、赣鄱文化弘扬、移风易俗、乡村振兴、客家文化、传统剧节目等。演出内容以地方戏曲为主，歌舞、曲艺等为辅。演出前将剧目内容和演出计划上报至采购人。
 - 5.5 每场演出时间不少于 90 分钟。
 - 5.6 演出时间：避开农忙、务工、恶劣天气，优先安排在传统节假日、周末或大型节庆活动期间，方便不同年龄段居民参与。建立应急预案，遇特殊情况 24 小时内调整并公告。地点优先覆盖中心集镇、人员较为集中的村，并向

敬老院、学校、工业园区延伸。

5.7 成交供应商每季度将演出数据如实上报至采购人。

6. 商务要求

6.1 服务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6.2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后即日起开始提供服务，服务期一年，因其它不可控原因导致不能准时完成履约的，经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同意，可签订补充协议，往后延长服务期。

6.3 付款方式：经采购单位负责人员签字后凭相关票据按季度结算，采购人收到税务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结清，不计利息。



四、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 是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 是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货物” 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且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4 “服务” 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服务。

1.5 “甲方” 是指购买服务的采购人。

1.6 “乙方” 是指根据合同规定提供技术服务的成交供应商。

1.7 “现场” 系指合同项下服务将要实施的地点。

1.8 “验收” 系指合同双方依据规定的程序和条件确认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技术规范要求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2.1 乙方提交和交付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响应文件的技术规范偏离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

2.2 技术规范中未有规定的，则以国家有关部门现行有效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3.1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

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 付款方式

4.1 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4.2 付款方式：经采购单位负责人员签字后凭相关票据按季度结算，采购人收到税务发票后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结清，不计利息。

5. 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5.1 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后即日起开始提供服务，服务期一年，因其它不可控原因导致不能按时完成履约的，经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双方协商同意，可签订补充协议，往后延长服务期。

5.2 履行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5.3 履行方式：甲方为乙方完成工作提供必要的条件外，其余工作由乙方自行完成。

5.4 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付款进度向乙方支付款项。

6. 技术资料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有特殊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6.1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将每项服务的资料一套提交给甲方。

6.2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其他资料应于验收时一并提交给乙方。

7. 质量保证

7.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技术服务。

7.2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没有按要求提供相应服务，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8. 服务验收

服务要求完工后，甲方将依据采购文件要求及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响应内

容对服务进行验收，凡不符合要求的，采购单位不予验收，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成交供应商必须按要求重新提供相关服务，直至验收合格为止或上报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9. 延期交货（完工）

9.1 乙方应按照“采购项目需求”中甲方规定的时间表完成服务要求。

9.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完成服务要求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完成的理由、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进行分析，如果同意，可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9.3 如果乙方毫无理由地拖延，将受到以下制裁：加收违约损失赔偿和/或终止合同。

10. 违约赔偿

10.1 除合同第 11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服务要求，甲方可从货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赔偿费应按每迟交一周，按合同总价的 1% 计收。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乙方在达到最高限额后仍不能交货，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1. 不可抗力

11.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他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1.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权威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2. 税费

12.1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负担。

12.2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2.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3. 履约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争议解决

14.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果协商仍得不到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15. 违约终止合同

15.1 甲方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

15.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全部或部分服务；

15.1.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其过失。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的索赔。

15.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完成的服务，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而且乙方还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6.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转让和分包

17.1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对响应中没有明确分包的合同，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本合同中将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在原文件中或后来发出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18. 合同修改

欲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19.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0.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1.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1.1 除了乙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乙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1.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第 21.1 款中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21.3 除合同本身以外，21.1 款列明的所有资料始终为甲方的财产，若甲方要求，乙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

甲方。

22. 合同生效及其他

22.1 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22.2 本合同一式肆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赣州市赣县区国有资产服务中心采购股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五、合同格式

甲方（采购单位）：

乙方（服务单位）：

甲、乙双方根据江西兴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单一来源的商谈结果和采购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件签订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成交通知书》及下列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中的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服务需求一览表；
- (3) 最终报价表；
- (4) 响应过程答疑函；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一致。

3. 服务数量：

4. 合同金额：

5. 付款方式：

6. 完工时间、服务地点：

7. 验收要求：

8. 违约责任

9. 其他约定：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甲方代表：

开户行：

账号：

日期：

乙方（公章）：

乙方代表：

开户行：

账号：

日期：

第二章 响应文件（格式）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年 月 日

一、响应函（格式）

致：江西兴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响应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_____。我方就参加本次响应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采购文件所有要求。
2. 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3.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采购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
4. 我方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电子版上传到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智交易平台-交易系统。
5. 我方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为闭口价。即在响应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6.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履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7. 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9. 我方承诺，在响应有效期内不撤回响应。
10. 若我方成交，愿意按有关规定及响应文件要求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1.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请响应供应商认真填写以下相关信息，因信息模糊不清无法辨认、不填写、填写错误等导致的评审结果告知书或质疑、投诉相关材料无法及时告知或无法及时送达（含邮寄、邮件）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响应供应商按照电子化政府采购响应要求填写



三、开标一览表明细（格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2						
合计（大写）：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项目编号：_____

注：1. 响应报价须包括服务价款、税费、验收及代理服务费等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



四、分项报价表

响应供应商按照电子化政府采购响应要求填写



五、服务要求响应/偏离表

我公司郑重承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服务要求，并按规定的服务要求进行履约。

说明：若响应的部分服务要求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有偏离，则按下表单独列出，并标明响应情况；若完全响应，则无需填写下表。只接受正偏离（优于采购文件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劣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则作无效响应（采购文件规定可以负偏离的除外）。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要求	响应要求	正偏离/负偏离	说明
...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六、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我公司郑重承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商务要求，并按规定的商务要求进行履约。

说明：若响应的部分商务要求与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要求有偏离，则按下表单独列出，并标明响应情况；若完全响应，则无需填写下表。只接受正偏离（优于采购文件要求），不接受负偏离（劣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则作无效响应（采购文件规定可以负偏离的除外）。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要求	响应要求	正偏离/负偏离	说明
...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七、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1) 响应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扫描件均须加盖公章。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如实填写。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盖印章）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 单一来源采购小组将应用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响应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7-2. 江西省政府采购响应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7-3. 采购文件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7-4.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7-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说明：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扫描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2. 必须在有效期内；



7-2 江西省政府采购响应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等原则，依法诚信经营，并郑重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符合采购文件要求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本人）对本承诺函及所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合法性及有效性负责，并已知晓如所作的信用承诺不实，可能涉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违法情形。经调查属实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行政监管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处理。

响应供应商名称（单位公章）：

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年 月 日

注：1. 我单位（本人）专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响应供应商（含自然人）

2. 响应供应商须在响应（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既未提供前述承诺函又未提供对应事项证明材料的，视为未实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响应）处理。

3. 采购人有权在公告成交结果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核实成交供应商所作信用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7-3 采购文件要求的特定资格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提供。



7-4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声明（格式）

致：江西兴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 单一来源邀请，下述
签字（盖印章）人员参与商谈，提供采购需求表和采购要求规定的相关服务，
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下述签字（盖印章）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2. 我方没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情形；
3. 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4. 我方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三年内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无不良信用记录。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年 月 日



八、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授权书（格式）

致：江西兴越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响应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 _____ 授权（委托
代理人姓名） 为全权响应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采购活动，
全权代表我方处理单一来源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或自然人）（签字或印章）：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或电子签章或自然人印鉴章）：

年 月 日

附：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职 务： _____

电 话： _____

详细通信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正、反两面）

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正、反两面）

备注：若（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者或自然人）亲自来参与商谈则不需此件，
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者或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九、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1. 响应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响应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